



检测 报 告

编号: ZC220004B

项目名称: 1月生活污水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: 平罗县德渊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(第二污水处理厂)

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20日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93012050531

名称: 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

地址: 石嘴山市大武口区 110 国道西, 煤机一厂东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仅限 ZC220004B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93012050531

发证日期: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八日

有效期至: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

发证机关: 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数据页和资质证书页无本司检测报告专用（钢印）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4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5、委托方如对监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视为对本报告检测结果无异议。
- 6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7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复制（全本复印除外）、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
检测报告

承 担 单 位：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

报 告 编 写 人：李楠楠

审 核：陶婷婷

签 发：杨增辉

检 测 人 员：陶婷婷、赵甜、李楠楠、赵莹

检测单位：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石嘴山市大武口区 110 国道西、煤机一厂东

联系电话：0952-2056777

1. 任务来源

受平罗县德渊污水处理有限公司（第二污水处理厂）的委托，依据“平罗县德渊污水处理有限公司（第二污水处理厂）自行监测方案”（简称“检测方案”），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组织技术人员对检测方案中指定的生活污水进行了现场检测，依据检测结果编制此报告。

2. 检测内容

生活污水具体检测项目、点位及频次见表 2.1，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见表 2.2 及续表。

表 2.1

检测项目、点位及频次

检测点位	检测点位数量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生活污水总排口	1	pH、氨氮、化学需氧量、总磷、总氮、悬浮物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粪大肠菌群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色度	3 频次/天， 1 天

表 2.2

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一览表

序号	项目	检测方法		使用仪器	
		分析及来源	检出限 (mg/L)	仪器名称、型号	仪器检定(校准) 有效期
1	pH 值	《便携式 pH 计法》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2 年	/	溶氧仪(综合水质检测仪)AZ86031	2021.7.15~ 2022.7.14
2	氨氮	《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5-2009	0.02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	2021.7.15~ 2022.7.14
3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》HJ 828—2017	4	标准微晶 COD 消解器 GL-112 型	/
4	总磷	《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GB 11893-89	0.01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	2021.7.15~ 2022.7.14
5	总氮	《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6-2012	0.0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	2021.7.15~ 2022.7.14
6	悬浮物	《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》 GB 11901-89	4	电子天平 BSA124S	2021.7.15~ 2022.7.14

(续) 表 2.2 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一览表

序号	项目	检测方法		使用仪器	
		分析及来源	检出限 (mg/L)	仪器名称、型号	仪器检定(校准) 有效期
7	五日生化需氧量	《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》HJ 505-2009	0.5	恒温恒湿培养箱 HSP-80B	2021.7.15~ 2022.7.14
8	粪大肠菌群	《水质总大肠菌群和粪大肠菌群的测定纸片快速法》 HJ 755-2015	20 (MPN/L)	电热恒温培养箱 303-00A	2021.7.15~ 2022.7.14
9	石油类	《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7-2018	0.06	红外分光测油仪 GH-800	2021.7.15~ 2022.7.14
10	动植物油	《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7-2018	0.06	红外分光测油仪 GH-800	2021.7.15~ 2022.7.14
11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《水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》 GB 7494-87	0.05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	2021.7.15~ 2022.7.14
12	色度	《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》HJ 1182-2021	2 (倍)	50ml 比色管	/

3.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3.1 检测过程严格按照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(HJ91.1-2019)的要求进行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措施,检测仪器按照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,经检定(校准)合格并在有效期内;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。

3.2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3.3 为保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和精密性,样品分析采用密码平行样、实验室平行、质控样等质控措施,质控措施一览表见表 3.1 及续表。

表 3.1 质控措施一览表

序号	分析项目	密码平行	是否合格	实验室平行样	是否合格	质控样/加标	是否合格
1	化学需氧量	1	是	1	是	1	是
2	氨氮	1	是	1	是	1	是

(续) 表 3.1

质控措施一览表

序号	分析项目	密码平行	是否合格	实验室平行样	是否合格	质控样/加标	是否合格
3	总磷	1	是	1	是	1	是
4	总氮	/	/	1	是	1	是
5	动植物油	/	/	/	/	1	是
6	石油类	/	/	/	/	1	是
7	五日生化需氧量	/	/	1	是	1	是
8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/	/	1	是	1	是

4. 检测结果

检测结果见表 4.1、4.2。

表 4.1

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	2021 年 12 月 16 日				日均值/ 范围值	标准 限值	是否 达标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时间					
			12:35	14:35	16:35			
1	pH	无量纲	7.83	7.91	7.95	7.83~7.95	6~9	达标
2	化学需氧量	mg/L	77	85	75	79	50	
3	氨氮	mg/L	6.95	6.98	7.04	6.99	8	
4	总磷	mg/L	0.20	0.20	0.20	0.20	0.5	
5	总氮	mg/L	12.5	12.3	12.4	12.4	15	
6	悬浮物	mg/L	8	8	6	7	10	
7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3.5	3.4	3.3	3.4	10	
8	石油类	mg/L	0.59	0.58	0.58	0.58	1	
9	动植物油	mg/L	0.32	0.32	0.32	0.32	1	
10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mg/L	0.07	0.08	0.08	0.08	0.5	
11	色度	倍	20	20	20	20	30	
执行标准	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918-2002)表1一级标准A标准。							
备注	此检测数据仅代表检测时工况。							

表 4.2

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	2022 年 1 月 11 日				日均值/ 范围值
序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时间			
			12:35	14:35	16:35	
1	粪大肠菌群	MPN/L	1.2×10^2	1.5×10^2	1.2×10^2	1.3×10^2
备注	此检测数据仅代表检测时工况。					

5. 结论

由表 4.1 可知：生活污水总排口检测项目共 11 项，均低于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表 1 一级标准 A 标准。

由表 4.2 可知：粪大肠菌群浓度值为 1.3×10^2 MPN/L。

报告编制：李梅梅 审核人：陈婷婷 签发人：杨增华

日 期：2022.1.20 日 期：2022.1.20 日 期：2022.1.20

宁夏中诚智创生态保护发展有限公司